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北
區8樓
承辦人：鄧文明
電話：02-27208889-6446
電子郵件：bg326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431268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1038055_114312689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第四屆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教學
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4年12月30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4280565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鼓勵國民中小學教師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
甄集優良課程教案，並發掘具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熱忱及專
業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爰辦理旨揭活動，以推動及落實國
民中小學教育階段之全民國防教育工作。

三、實施方式摘述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
(一)甄選對象為公、私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；每件教案至
多3名教師且任職學校須為相同縣市，每位教師限參與1
件教案。

(二)教案以國民中小學各學習領域進行設計，融入全民國防
教育五大主軸及「臺灣全民安全指引」之相關內容。

(三)教育部預評選出優良教案22件；獲獎個人頒發獎狀，每



清江國小 1150114



SKAA1153001328

件教案覈實核予稿費最高新臺幣1萬元。

四、有意甄選之學校，為配合本局2026教育博覽會頒獎作業，
請於115年4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，將實施計畫內所列須檢
附資料函報本局彙整，俾續陳報教育部進行評選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
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
學）

副本：電 2026/01/14 文
交換章
13:46:42

裝



訂



線